##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 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 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维护公司 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 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实 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其中用于维 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股份出售的情况)的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 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25-02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 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4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陈龙发	22,242,090	32.08%
2	陈曦	12,315,810	17.76%
3	高国亮	3,380,000	4.87%
4	陈美玲	2,241,200	3.23%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景顺 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83,240	2.57%
6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5,051	2.18%
7	舒姗	1,040,000	1.50%
8	刘雪英	1,040,000	1.50%
9	陈燕	755,030	1.09%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 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518,600	0.75%

注: 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比例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景顺 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83,240	6.81%
2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5,051	5.78%
3	陈燕	755,030	2.88%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海富 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8,600	1.98%
5	景顺长城基金一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一景顺长城基金一国新 7 号(科技 组 2)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8,710	1.37%
6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	351,000	1.34%

	计划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罗永民	336,400	1.28%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 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1,100	1.23%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8,853	1.18%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 通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3,320	1.08%

注: 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特此公告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